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HARBIN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13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香坊區三大動力路39號B座17樓會議大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委任馮永強先生為本公司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績效薪酬構成，基本薪酬根據職工平均薪酬的一定比例確定，績效薪酬根據本公司完成的年度經濟指標及中長期經濟指標確定。其任期由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監事會換屆為止。

承董事會命
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高旭光

中國，哈爾濱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表決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名冊變更登記，暫停登記前已經在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進行表決，暫停登記期間買入本公司股份的人士無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如欲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七日下午四時正送達本公司的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2.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應在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前，將擬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公司的辦公通訊地址；

3.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人或多個人(不論該人是否為股東)作為其委任代表，代為出席及表決；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檔(如有)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交本公司的辦公通訊地址方為有效；
5. 張軍泉先生經本公司職工民主選舉獲委任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本次股東大會召開之日起生效；及
6. 擬任監事候選人簡歷如下：

馮永強先生，一九六三年九月出生，碩士學位，高級政工師職稱，畢業於哈爾濱電工學院電機專業，後於哈爾濱工業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任哈電集團公司及本公司黨委副書記、黨委常委。馮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加入哈電集團，曾任本集團鍋爐公司機動處技術員、黨辦秘書、團委副書記、書記、管子一分廠廠長、重容分廠廠長，鍋爐公司黨委副書記、黨委書記、副董事長等職務，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起任內蒙古自治區通遼市市委常委、副市長(掛職鍛煉)，二零零四年四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八年十月起任哈電集團黨委副書記，二零零九年一月起任哈電集團及本公司黨委副書記。

張軍泉先生，一九六四年二月出生，畢業於瀋陽建築工程學院機械製造工藝及設備專業，學士學位，高級工程師職稱，現任本集團電機公司黨委組織部部長。張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加入哈電集團，曾任本集團電機公司線圈分廠技術員、技術室副主任、副廠長、廠長、黨總支書記，電機公司裝備部部長等職務。二零一三年三月起任電機公司黨委組織部部長。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偉章先生、張英健先生、宋世麒先生及商中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宮晶瑩先生及鄒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昌基先生、賈成炳先生、于渤先生及劉登清先生。